

# 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填报说明

## 一、填报范围

省、市、县各级人民政府及国务院有关部门的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

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是指省、市、县各级人民政府及国务院有关部门向社会公众提供网上办理政务服务事项的综合平台，如浙江政务服务网、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等。平台已实现省、市、县三级以上行政层级全面覆盖的省（区、市），全省只需填报一个统一平台。

## 二、填报主体

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的主管单位。一般为各级人民政府办公厅（室）、国务院有关部门办公厅（室）。

## 三、填报步骤

### （一）进入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

各填报单位通过网址（<http://121.43.68.40/boxpro/custom/pucha>）访问报送系统，界面如下图所示：



点击“新增网站”按钮，确认弹出页面内容，点击“继续”按钮。

[查询进度](#)

请确认新网站已完成下列操作后再进行报备：

(1) 省级政府和国务院部门拟开设门户网站，报经本地区、本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同意后，由本地区、本部门办公厅（室）按流程办理有关事宜，并报国务院办公厅备案。地市级、县级人民政府拟开设政府门户网站，要经本级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同意后，由本级政府办公厅（室）向上级政府办公厅（室）提出申请，逐级审核，并报省（区、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批准。

省级、地市级人民政府部门拟开设部门网站，要经本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同意后，向本级人民政府办公厅（室）提出申请，逐级审核，并报省（区、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批准。实行全系统垂直管理的基层部门拟开设部门网站，要经本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同意后，向上级部门办公厅（室）提出申请，逐级审核，并报国务院有关部门办公厅（室）批准。

(2) 政府网站主办单位向编制部门提交加挂党政机关网站标识申请，按流程注册政府网站域名；向当地电信主管部门申请ICP备案；根据网络系统安全管理的相关要求向公安机关备案。

确认已完成上述操作，继续进行新网站报备。

[继续](#)

## （二）填写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基本信息

### 新增网站

网站名称:  \*

政府门户网站和部门网站要以本地区、本部门机构名称命名

首页网址:  \*

请参照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要求填写网址并填写完整（包含http或者https）

[下一步](#)

输入网站名称和首页网址，点击“下一步”确认。

联系人信息: 姓名  \*  
 办公电话  手机  \*  
 电子邮箱

办公电话必须带有区号和分机号, 可输入分机号, 如010-99912345或010-99912345-102 手机必须正确, 如: 13899912345。  
 电子邮箱非常重要, 报送系统通过邮件推送报送工作有关的通知结果, 请确保邮箱 真实有效, 并保持畅通。


办公地址:  \*

网站组织单位标识码:  \* 省/市/县:  市/省管局:  县/省管局:

\*六位: 请咨询所在地区或部门组织单位 (如北京市为110000)

对应网站组织单位名称:  \*

各省(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国务院各部门办公厅(室)是本地区、本部门网站的主管单位(组织单位),  
 在厅(委)系统管理的国务院各部门办公厅(室)是本系统网站的主管单位(组织单位)。地级市和县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室)承担本地区政府网站的管理职责。

是否为本级政府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 

是否为本级政府门户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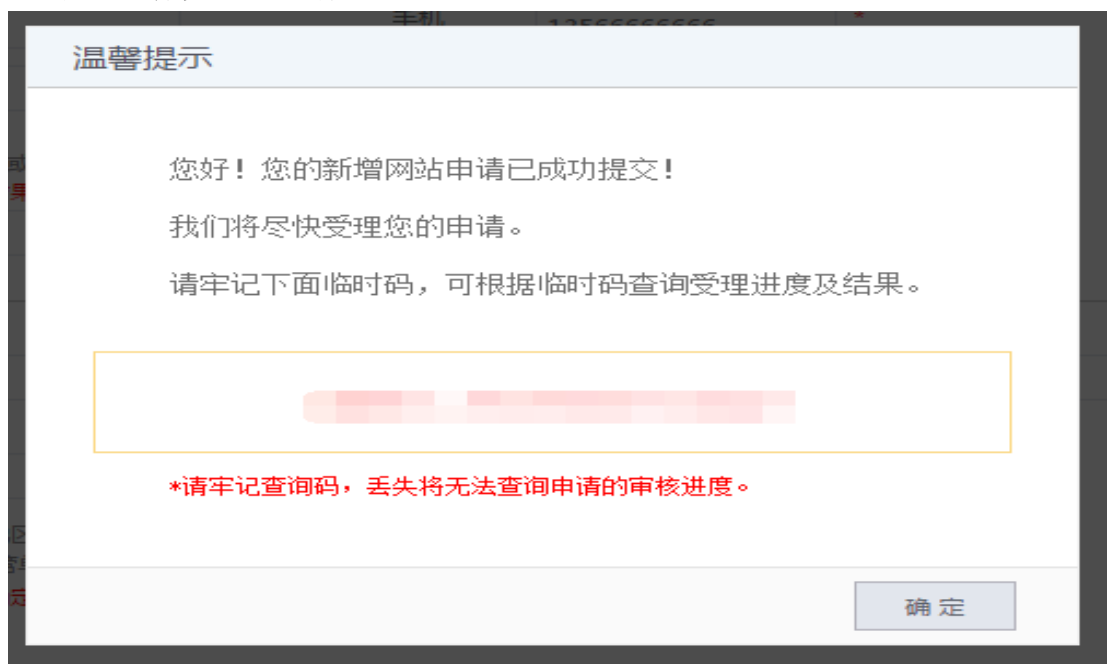
填写完请点击提交按钮, 等页面弹框提示信息成功后, 点击确定按钮获取关键临时码查询审核进度。

填写网站基本信息, 并在“是否为本级政府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中选择“是”。

如网站已在系统中存在, 则无法重复填报, 需直接以“填报单位”身份登录, 直接修改网站基本信息。

### (三) 提交申请

确认内容填写完整并准确无误后, 点击“提交”按钮, 系统将自动显示“临时码”, 临时码是查询申报进度的唯一标识, 请妥善保存。



#### (四) 逐级审核

填报单位提交申请后，同级组织单位（为本级政府办公厅（室））登录报送系统，点击“政府网站和栏目基本信息表”审核。



选中申报的网站，查看申请内容，点击审核按钮进行审核。新增网站需由相关组织单位逐级在线审核，如数据存在问题，须退回，由填报单位重新上报。



#### (五) 办结通知

各省级组织单位在审核通过新增网站申请后，系统将自动为每个网站生成唯一的“网站标识码”和“校验码”，并通过电子邮件通知“网站基本信息”中填写的负责人和联系人。

## (六) 其他

将已在报送系统中的网站设置为政务服务平台步骤：

1. 以“填报单位”身份登录报送系统。



2. 点击“申请政务服务平台”按钮。



3. 及时通知相应组织单位审核，审核通过后即正式生效。

注：各单位可在报送系统首页“功能说明”查看详细教程。